

实习基地协议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职业中学校

地址：江油市中坝镇诗城路西段 219 号

电话：0816-3598889

乙方：江油市科海电子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江油市中坝镇北大街 2 4 号

电话：0816-3234878

为了给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来中学校学生提供更广泛的实习机会,为积极探索培养创新型人才的模式,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就双方合作共建“江油市职业中学校计算机专业实习基地”事宜,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合作方式

甲方与乙方经过协商,决定合作建立学生实习基地。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,各方都有权使用共建的实习基地的名称。

二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- 1、从协议签订之日起,根据协议内容,甲方有权依据首都经贸大学本科生教学计划,每年选派一定数量、指定年级、指定专业的本科生到实习基地实习,具体实习人数、具体实习期间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。
- 2、甲方有权督促乙方为实习学生提供相应的实习环境、实习工作安排。
- 3、甲方有权根据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的实习内容和表现,自行决定是否给予实习学生相应课程学分。

4、甲方有权在实习期间对实习学生进行适当的管理,并有权要求学生在实

习期间遵守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3、本协议一式三份,由甲方持有两份,乙方持有一份,三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职业中学校

代表人：[Signature]

2017年6月2日



乙方：江油市科海电子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[Signature]

2017年6月2日



实习基地协议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

地址：江油市大乘寺巷 50 号

电话：0816-3598889

乙方：江油市吉贝轿车汽修厂

地址：江油市太平干道西段 456 号

电话：0816-3695085

为了给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来中学校学生提供更广泛的实习机会,为积极探索培养创新型人才的模式,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就双方合作共建“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实习基地”事宜,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合作方式

甲方与乙方经过协商,决定合作建立学生实习基地。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,各方都有权使用共建的实习基地的名称。

二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- 1、从协议签订之日起,根据协议内容,甲方有权依据首都经贸大学本科生教学计划,每年选派一定数量、指定年级、指定专业的本科生到实习基地实习,具体实习人数、具体实习期间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。
- 2、甲方有权督促乙方为实习学生提供相应的实习环境、实习工作安排。
- 3、甲方有权根据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的实习内容和表现,自行决定是否给予实习学生相应课程学分。

4、甲方有权在实习期间对实习学生进行适当的管理,并有权要求学生在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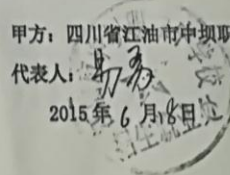
习期间遵守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3、本协议一式三份,由甲方持有两份,乙方持有一份,三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

代表人：[Signature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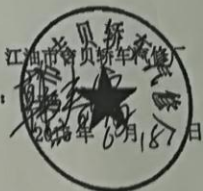
2015年6月8日



乙方：江油市吉贝轿车汽修厂

代表人：[Signature]

2015年6月18日



实习基地协议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

地址：江油市中坝镇诗城路西段 219 号

电话：0816-3598889

乙方：江油市公交公司汽修厂

地址：江油市太平镇李白大道马路湾

电话：13890172713

为了给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来中学校学生提供更广泛的实习机会，为积极探索培养创新型人才的模式，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双方合作共建“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实习基地”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合作方式

甲方与乙方经过协商，决定合作建立学生实习基地。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，各方都有权使用共建的实习基地的名称。

二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从协议签订之日起，根据协议内容，甲方有权依据首都经贸大学本科生教学计划，每年选派一定数量、指定年级、指定专业的本科生到实习基地实习，具体实习人数、具体实习期间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。

2、甲方有权督促乙方为实习学生提供相应的实习环境、实习工作安排。

3、甲方有权根据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的实习内容和表现，自行决定是否给予实习学生相应课程学分。

1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2、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3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由甲方持有两份，乙方持有一份，三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

代表人：[Signature]

2015年6月30日

乙方：江油市公交公司汽修厂

代表人：[Signature]

2015年6月30日



实习基地协议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职业中学校

地址：江油市中坝镇诗城路西段 219 号

电话：0816-3598889

乙方：江油市今日电脑有限公司

地址：江油市中坝镇中坝东大街良友小区 5 号

电话：0816-3259555

为了给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来中学校学生提供更广泛的实习机会，为积极探索培养创新型人才的模式，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双方合作共建“江油市职业中学校计算机专业实习基地”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合作方式

甲方与乙方经过协商，决定合作建立学生实习基地。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，各方都有权使用共建的实习基地的名称。

二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从协议签订之日起，根据协议内容，甲方有权依据首都经贸大学本科生教学计划，每年选派一定数量、指定年级、指定专业的本科生到实习基地实习，具体实习人数、具体实习期间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。

2、甲方有权督促乙方为实习学生提供相应的实习环境、实习工作安排。

3、甲方有权根据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的实习内容和表现，自行决定是否给予实习学生相应课程学分。

4、甲方有权在实习期间对实习学生进行适当的管理，并有权要求学生在实习期间不得违反学校的相关管理规定。

3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由甲方持有两份，乙方持有一份，三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法律效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职业中学校

代表人：[Signature]

2017年6月7日

乙方：江油市今日电脑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[Signature]

2017年6月7日



实习基地协议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
地址：江油市中坝镇诗城路西段 219 号 电话：0816-3598889
乙方：四川矿山机械厂
地址：四川省江油市建设北路 100 号 电话：0816-3636126

为了给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学生提供更广泛的实习机会，为积极探索培养创新型人才的模式，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双方合作共建“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机电、数控专业实习基地”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合作方式

甲方与乙方经过协商，决定合作建立学生实习基地，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，各方都有权使用共建的实习基地的名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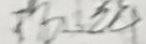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 从协议签订之日起，根据协议内容，甲方有权依据首都经贸大学本科生教学计划，每年选派一定数量、指定年级、指定专业的本科生到实习基地实习，具体实习人数、具体实习期间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。
2. 甲方有权享受乙方为实习学生提供相应的实习环境、实习工作安排。
3. 甲方有权根据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的实习内容和表现，自行决定是否给予实习学生相应课程学分。

1.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2.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3. 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由甲方持两份，乙方持有一份，三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

代表人：
2015年6月2日

乙方：四川矿山机械厂

代表人：
2015年6月1日



实习基地协议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职业中学校
地址：江油市中坝镇诗城路西段 219 号 电话：0816-3598889
乙方：四川省江油华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地址：四川省江油市北大街昌明路 20 号 电话：0816-3233816

为了给四川省江油市中坝职业中学校学生提供更广泛的实习机会，为积极探索培养创新型人才的模式，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双方合作共建“江油市职业中学校建筑专业实习基地”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合作方式

甲方与乙方经过协商，决定合作建立学生实习基地，双方均同意在对外发布信息中，各方都有权使用共建的实习基地的名称。

二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 从协议签订之日起，根据协议内容，甲方有权依据首都经贸大学本科生教学计划，每年选派一定数量、指定年级、指定专业的本科生到实习基地实习，具体实习人数、具体实习期间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。
2.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为实习学生提供相应的实习环境、实习工作安排。
3. 甲方有权根据实习学生在实习期间的实习内容和表现，自行决定是否给予实习学生相应课程学分。

五、其他规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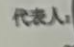
1.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2.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3. 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由甲方持两份，乙方持有一份，三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四川省江油市职业中学校

代表人：
2015年6月18日



乙方：江油华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
2015年5月8日

